

2020 年 8 月 20 日香港註冊散貨船 “King Loong” 於馬六甲海峽發生 船員墜海事故

1. 事故簡報

- 1.1 於 2020 年 8 月 20 日，香港註冊散貨船 “King Long”（該船）從馬來西亞波德申港出發，經馬六甲海峽駛往裝貨港巴西巴拉那瓜。大約 1418 時，船員在引航員離船後回收右舷舷梯時，舷梯的鋼索斷裂。隨後，水手長及他的團隊，包括一名甲板實習生，回收舷梯並臨時固定在主甲板的船旁。
- 1.2 於 1740 時，甲板船員及甲板實習生用過晚餐後，繼續更換舷梯鋼索工作。該工作大約於 1930 時完成，於最後測試及微調階段，站在船邊的甲板實習生突然墜海。
- 1.3 當船員注意到甲板實習生墜海後，他們將救生圈投入水中並通知駕駛台。救生艇和救援艇成功釋放以進行搜救，並通知航行監察中心、海上救援協調中心及船舶管理公司。經過持續兩天的搜救後，未能尋回失蹤的甲板實習生。
- 1.4 調查發現事故主要肇因是該船船邊的護欄不符合國際載重線公約要求及未能嚴格遵守該船安全管理體系的安全指引。
- 1.5 調查還發現，該船未能按照國際航空和海上搜尋救助手冊第三冊，即盡快返回人員落水位置附近進行搜救。亦發現該船安全管理體系的“工作許可證和安全檢查表”未能完全符合《商船海員安全工作規則》的相關要求。

2. 汲取教訓

- 2.1 所有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務必確保：
 - (a) 在船舷開口處設置有效並符合國際載重線公約的護欄，提供更好的保護以防止船員落水；
 - (b) 加強對初級船員的指導，及嚴格監督船舷外工作符合相關安全指示；
 - (c) 加強熟悉工作許可證程序及船舷外工作的安全指引；以及
 - (d) 加強人員落水救援訓練和演習。